#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上午9: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0月11日的交易时间段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10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 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宝山北路213号久联华厦2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鉴于公司董事长安胜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立先生主持: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 1. 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情况
  -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74,182,66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87,625,309股的56.228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38,426,6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89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756,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27%。

#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56,226,1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3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0,470,0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7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计5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35,756,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327%。

公司部分董事及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及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列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

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进行了逐项审议, 各项表决结果如下:

# 2.01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49,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042%;弃权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99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

股份的86.2962%; 反对7,649,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042%; 弃权56,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996%。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03 认购对象及认购方式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78%。

####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05 发行数量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06 限售期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07 募集资金总额及投向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 0.0178%.

# 2.08 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 2.09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2.10 上市地点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76,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522%;弃权2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1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76,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522%;弃权29,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16%。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6,477,55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1898%; 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8066%; 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3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 0.0178%.

6. 审议通过《关于公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95,1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860%;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78%。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 回报规划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6,813,75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3124%; 反对7,358,9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6839%; 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3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857,2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8942%;反对7,358,9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

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0881%; 弃权10,000股(其中,因未投票 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178%。

8. 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收购资产 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9. 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聘请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36,0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5809%;弃权6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229%。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36,0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5809%;弃权69,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1229%。

# 10.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 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8,521,01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6.2962%;反对7,689,6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6762%;弃权15,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76%。

# 1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266,521,358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7.2058%; 反对7,584,21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7661%; 弃权77,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

-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81%。 表决结果: 当选。
- 12.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李广成先生、侯鸿翔先生为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2.01 补选李广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239,286,941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87.2728%。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21,330,4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37.9368%。

表决结果: 当选。

12.02 补选侯鸿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238,736,232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87.0719%。

###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获得选举票数20,779,6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36.9573%。

表决结果: 当选。

公司控股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 人贵州盘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 145,105,699 股、72,850,840 股。因上述第 1、2、3、4、6、8、 9、10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前述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第1-10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王亚丽、朱冰倩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1日